

LG Electronics Inc.

http://www.lge.com

P/N : MMBB0192905 (1.0) H

S5000 使用手冊

LG Electronics Inc.



繁體中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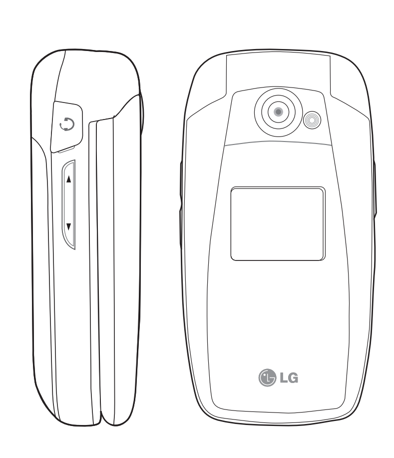
S5000 使用手冊

說明書內容或許會與您所使用的手機稍微不同，
當您使用手機上有任何疑問時，請您洽詢當地客服中心或代理商，
本公司保留說明書修改權利，恕不另行通知。

CE 0700

S5000 使用手冊

本使用手冊之部份內容可能會與您的手機有所不同，此部分的不同會依您的手機軟體版本或所使用的網路服務供應商而定。



目錄

目錄

簡介

恭喜您購買S5000手機，本機型是採用最新的數位行動通訊技術的行動電話。

本使用手冊包含使用與操作手機的重要資訊，請仔細閱讀所有資訊，以使手機發揮最大效能，並避免因使用不當而造成手機損壞。 若對手機進行任何變更或修改，將會導致保固權益喪失。



▶ 某些磁扣式皮套可能會對折疊式手機產生功能上的影響，如自動關機、斷話或無法上網等。

爲避免因不當使用而造成損壞，請詳讀本手冊的所有內容。若對手機進行本手冊未載明之任何改造，將導致保固權益喪失。

警告

- 搭乘飛機時，應全程關閉行動電話。
- 請勿邊開車邊手持手機通話。
- 加油站、儲油槽、化學工廠或爆破作業場附近，請勿使用手機。
- 爲了您的安全，請務必使用原廠電池與充電器。
- 請勿以潮濕的雙手操作正在充電中的手機。這可能引起觸電或造成手機嚴重損壞。
- 手機應置於兒童不易取得的安全地方。手機包括細小配件，如果拆解，可能會有哽塞之虞。

注意

- 在任何有特殊規定，限制使用之場所，也請關閉手機。例如，請勿在醫院使用手機，以免對敏感的醫療設備造成影響。
- 並非所有行動電話網路均提供緊急電話服務。因此， 請勿只依賴手機來撥打緊急電話。
- 限用原廠配件，以免損壞手機。
- 所有無線電發送器均可能干擾附近的電器設備。對電視、收音機、電腦等均可能造成輕微干擾。
- 棄置電池時應依照當地相關法規處理。
- 請勿拆解手機或電池。

曝露於無線電頻率能量

無線電波輻射和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SAR)資訊

此S5000 型號手機的設計符合有關無線電波輻射的安全要求。此要求根據科學原則而制定，並具有一定的安全範圍，可確保不同年齡和健康狀況之人體安全。

- 無線電波輻射標準所採用的計算單位稱爲「電磁波能量吸收比值」(Specific Absorption Rate，SAR)。測量SAR 所採用的是標準方式，即測量手機在所有可用波段中以最高認可發射功率操作時的SAR。
- 也許不同型號LG 手機的SAR 等級會有所差異，但所有手機的設計均符合無線電波輻射的相關標準。
- 根據國際非電離輻射防護委員會(INCRP)所發展的標準，適用於公眾的無線電話比吸收率(SAR)限制是平均每10克組織2.0瓦特/千克(W/kg)，而SAR在台灣的限制標準爲1.6瓦特/公斤。
- S5000 經政府認可的實驗室測試後，SAR標準值1.6W/Kg，送測產品實測值爲1.220W/Kg。
- 減少電磁波影響，請妥適使用手機!

使用手機維護與安全須知

注意! 請務必使用相同機型的配件如電池,旅行用充電器 避免手機造 成損害導致保固失效。

- 請勿自行拆解手機，若手機需維修時請送至LG授權的維修服務中心處理。使用手機時可能造成電視、收音機、電腦等輕微干擾，故使用時請遠離。
- 手機應遠離電氣設備，如電視、收音機或個人電腦。
- 手機應遠離熱源，例如散熱器或電鍋附近。
- 切勿抛擲本手機。
- 避免讓手機承受機械性震盪或撞擊。
- 若用包裝紙或保鮮紙包裹本手機，手機的表面塗層可能會受損。
- 請使用乾布來清潔手機外殼 (請勿使用如苯、稀釋劑或酒精等溶劑)。
- 請勿讓本手機經常接觸煙霧或塵埃。

- 請勿讓手機接近信用卡或其他附有磁帶的卡，否則可能損壞磁帶內的資訊。
- 請勿讓硬物碰撞顯示幕，以免損壞機身。
- 請勿讓手機至於潮濕環境中。
- 使用如免持耳機等配件時請份外小心。 除非必要請勿碰觸天線。
- 若您未將手機蓋上插座蓋(充電接孔) 就放在口袋或包包中，金屬物質如硬幣、迴紋針或筆可能會造成手機短路。如不使用請蓋上插座蓋。
- 切勿將手機放入微波爐中，這會導致電池爆炸。
- 唯有經過授權的人員才能提供手機及配件的維修服務。不當安裝或維修可能釀成意外，保固也會因此失效。
- 天線若有毀損時，請勿使用手機。毀損的天線若接觸到皮膚可能造成輕微灼傷。請連繫LG授權服務中心來更換毀損天線。
- 手機上的標籤有關於手機的重要資訊。請勿移除。

影響電話使用

爲了您的手機能隨時保持最佳效能，請您參考下列說明:

- 當您與他人通話時請握好手機並將您的聲音直接傳入麥克風，天線的角度最好能高過您的肩膀，以避免手機通話受到干擾。
- 使用手機通話時請勿觸碰天線，若您握著天線通話將可能造成您的待機時間縮短。
- 如果您的手機支援紅外線裝置，請勿將此裝置照射眼睛。

電子產品

行動電話可能干擾附近的電器設備。

- 請勿在醫院使用手機，以免對敏感的醫療設備造成影響。
- 行動電話可能會對助聽器造成干擾。
- 行動電話可能會對監視器，電視，收音機，電腦...等電子裝置造成干擾。
- 請勿扭曲話機、刮傷或處於有靜電的環境下。

道路安全須知

請確認當地的法令是否允許您在車上使用行動電話，並遵循下列原則:

- 開車時切勿手持行動電話。
- 請務必專心開車。
- 如果可能，請使用免持裝置。
- 行車時需撥電話或接聽電話請將汽車停靠路邊。
- 無線電波可能會對您車上的電子設備造成影響，如收音機...等。
- 如果您的汽車配備安全氣囊，請勿在其附近安裝或放置手持無線設備。 不當操作將會導致嚴重傷害。

爆破區域

爆破作業進行當中，請勿使用電話。注意禁止告示並遵守相關規範。

具有潛在爆炸危險的環境

- 請勿在加油站使用電話。請勿在汽油及化學品附近使用電話。
- 不要將行動電話及配件與易燃氣體、液體或爆裂物置於同一車廂內一起運送或儲存。

在飛機上

無線電波可能會造成飛行意外，請注意下列事項。

- 搭機前請務必關閉您的手機。
- 未經空服人員許可，在地面停駐時也請勿使用。

電池使用與保養

- 電池充電前，無須完全放電。與其他規格不同的是，本電池的性能不會受到記憶效應的影響。
- 您只可使用LG電池和充電器。LG充電器是經過特別設計爲發揮電池最長壽命而設計的。
- 請勿自行拆開電池並避免電池短路。
- 請保持電池的金屬接觸面的清潔。

- 當電池無法發揮效能時。請更換電池。此電池可重複充電數百次，直到它需要被更換爲止。
- 如果電池經過長時間未使用，應重新充電以發揮最大的效力。
- 請勿將電池充電器至於日光下曝曬，或在高濕度下使用，例如在浴室內。
- 請勿將電池保存在太熱或太冷的地方，如此可能會損耗電池的效能。

網路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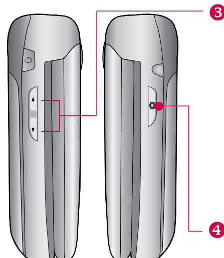
使用說明書上所寫的某些服務與功能視系統業者能否支援或個人申請與否。因此，您的手機可能不具備所有功能。相關申請辦法請洽系統業者。

S5000功能

手機外觀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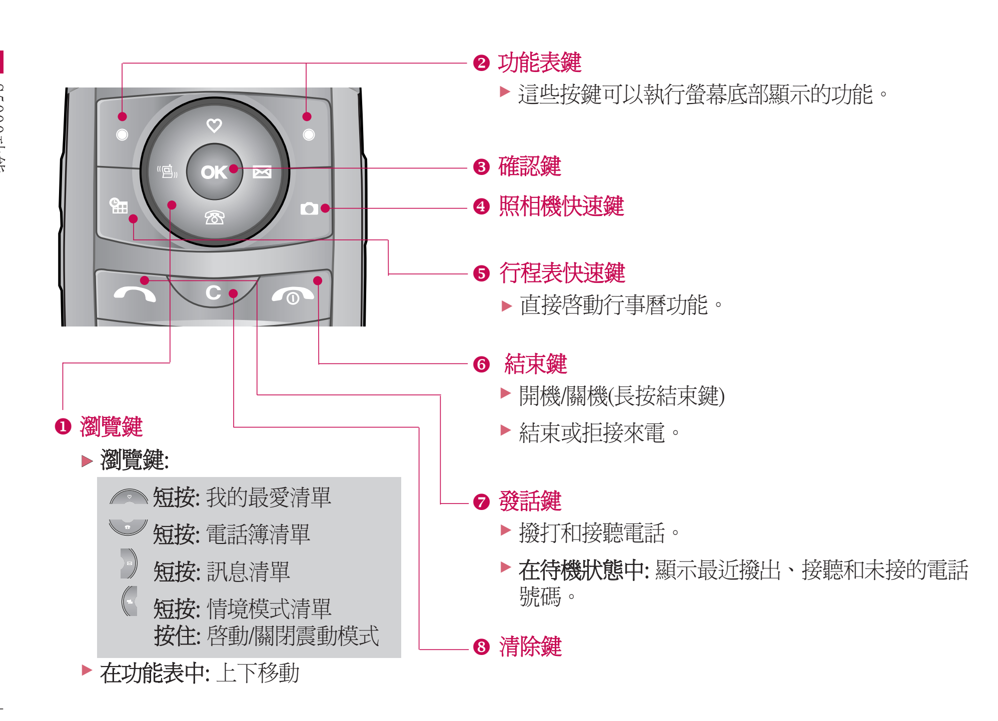


❸ 側面按鍵

- 在待機狀態中(掀蓋開啓): 按鍵音音量
- 在待機狀態中(掀蓋關閉): 背景燈開啓
- 在功能表中: 上下移動
- 在通話中: 通話音量

❹ 側面照相機鍵


聽筒 ❶
內螢幕 ❷
▶ 上方
訊號強度、電池電量和其他功能
▶ 下方
功能表鍵指示
麥克風 ❹
CLEAR BRIGHT DISPLAY
功能表
電話簿
LG
OK
C
❸ 字母數字鍵
▶ 上方: 訊號強度、電池電量和其他功能
按住
0 – 國際電話首碼「+」字元
1 – 啓動收聽語音信箱
2 至 9 – 快速撥號
* – 在照相模式下啓動定時拍攝功能
▶ 在編輯模式中: 輸入數字和文字



❷ 功能表鍵

▶ 這些按鍵可以執行螢幕底部顯示的功能。

❸ 確認鍵

❹ 照相機快速鍵

❺ 行程表快速鍵

▶ 直接啓動行事曆功能。

❻ 結束鍵

▶ 開機/關機(長按結束鍵)

▶ 結束或拒接來電。

❼ 發話鍵

▶ 撥打和接聽電話。

▶ **在待機狀態中:** 顯示最近撥出、接聽和未接的電話號碼。

❽ 清除鍵

❶ 瀏覽鍵

▶ **瀏覽鍵:**

短按: 我的最愛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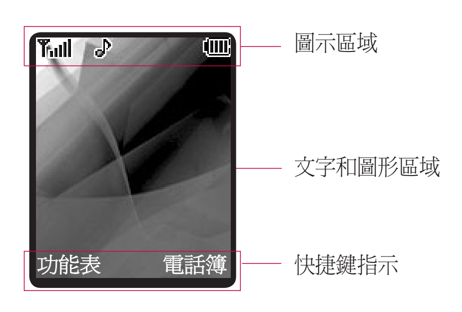
短按: 電話簿清單

短按: 訊息清單

短按: 情境模式清單
按住: 啓動/關閉震動模式

▶ **在功能表中:** 上下移動

顯示符號說明



區域	說明
第一行	顯示各圖示。請參閱本頁與第 16 頁。
中間各行	顯示訊息、指示和您輸入的任何資訊，例如要撥打的號碼。
最後一行	顯示目前「指定」給這兩個快捷鍵的功能。

手機螢幕上會顯示多種圖示，下表將說明這些圖示代表的意義：

螢幕圖示

圖示/指示器	說明
	顯示網路訊號強度。*
	電話已接通。
	使用GPRS服務。
	正在使用漫遊服務。
	鬧鐘已經設定且處於啓動狀態。

附註

▶ * 通話品質可能視網路訊號強弱有所不同。當訊號強度少於兩格，可能發生靜音、來電中斷或音質不佳的情況。請將網路格數作爲通話品質參考。
當沒有格數便表示沒有網路訊號：這種情況下，您無法使用任何網路服務(例如：撥打電話或發送簡訊等)。

圖示/指示器	說明
	顯示電池狀態。
	收到文字訊息。
	收到語音留言。
	檢視個人行事曆。
	情境模式中的「震動」功能表。
	情境模式中的「一般」功能表。
	情境模式中的「戶外」功能表。
	情景模式中的「靜音」功能表。
	情景模式中的「耳機」功能表。
	轉接來電。
	正在使用WAP服務。
	正在使用GPRS服務。
	表示「一般」自動接聽功能已啓動。

圖示/指示器	說明
	表示「會議」自動接聽功能已啓動。
	表示「開車」自動接聽功能已啓動。
	表示使用者定義 1 自動接聽功能已啓動。
	表示使用者定義 2 自動接聽功能已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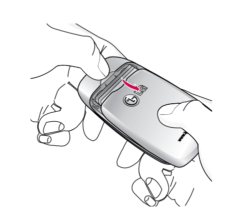
安裝SIM卡與電池

取出電池之前，請確定已關閉手機電源。

1. 取出電池蓋。

按下電池蓋卡榫，將電池蓋向手機底部滑動。取出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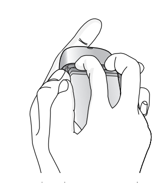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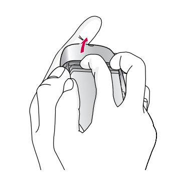
附註

▶ 手機電源開啓時取下電池，可能會導致手機操作故障。

2. 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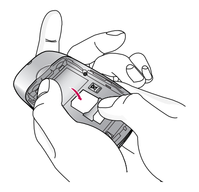
扣住電池頂邊，並將電池從電池槽中取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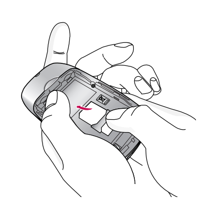
3. 安裝SIM 卡。

將SIM卡插入插槽。確定SIM卡已正確插入，SIM卡的金屬接觸區必須向下。要取出SIM卡時，向下輕按SIM卡，然後向相反方向拉出。





插入SIM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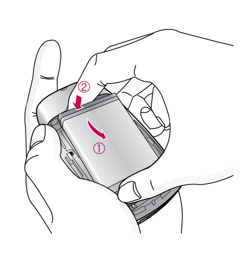
取出SIM卡。

附註

▶ SIM卡的金屬接觸點很容易刮傷， 請特別小心使用SIM卡。請按照SIM卡隨附的指示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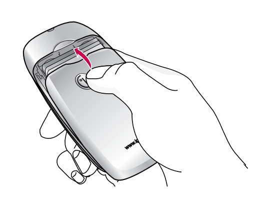
4. 取出電池蓋。

先將電池底部插入電池槽的底邊，然後將電池頂部向下按，直到電池卡入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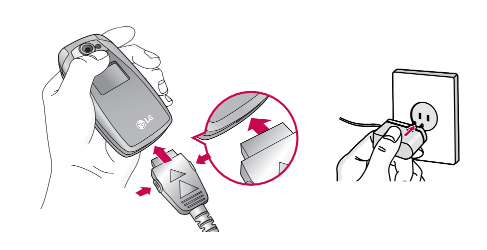
5. 重新裝回電池蓋。

將電池蓋裝回原位置，然後向內推入直到卡榫卡入定位。



充電

手機要連接旅行充電器前，必須先裝入電池。



1. 開始使用前，請確認電池已經充滿電。
2. 如圖中所示，將電池充電器上的插頭推入手機底部的插座，直至它卡入定位爲止。
3. 將旅行充電器的另一端插入電源插座。 僅限使用包裝盒內隨附的充電器。
4. 充電完成後，電池圖示中閃動的指示列會停止閃動。

當電池電力不足時，您會收到英文女聲語音通知：「Please Recharge The Battery (請爲電池重新充電)」。

注意!

- 請勿強力插入接頭，以免損壞手機或充電器。
- 將電池充電器垂直插入牆壁電源插座中。
- 若您是在其他國家或地區使用電池充電器，請選擇規格符合該國使用的轉接頭配件。
- 不可在充電期間取出電池或SIM卡。

警告!

- 如遇雷雨情況，請拔除電源線與充電器以防止觸電或起火。
- 請確定無動物牙齒、指甲等尖銳物接觸電池。這可能會有起火的危險。
- 手機正在充電時，請勿撥打或接聽來電，這可能造成手機短路或起火。

移除充電器

如圖所示，按下旅行充電器側面的按鈕即可將其從手機上拔下。



一般功能

撥打與接聽電話

撥打電話

1. 確定已開啓手機電源。
2. 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要在螢幕上編輯號碼，請按下左/右導覽鍵以將游標移至所需位置，或僅需按下清除鍵 ( ) 一次清除一個數字。
   - 按住清除鍵 ( ) 可清除整個號碼。
3. 按下發送鍵 ( ) 以撥打電話。
4. 要結束通話，請按下結束鍵 ( ) 或右快捷鍵。

使用發話鍵撥打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下，按下發話鍵 ( )，最近來電、已撥電話及未接來電將會顯示。
2. 使用上/下導覽鍵選擇所需的號碼。
3. 按下 。

撥打國際電話

1. 按住 鍵以輸入國際首碼。「+」字元會自動選取國際碼。
2. 依次輸入國碼、區碼及電話號碼。
3. 按下 。

結束通話

結束通話之後，請按一下結束 鍵。

從電話簿撥打電話

您可以將經常撥打的姓名與電話號碼儲存在SIM卡或手機記憶體(即電話簿)中。您只需在電話簿中尋找所需的姓名即可撥打電話。要取得有關電話簿功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第37頁。

調整音量

如果要在通話時調整聽筒音量，請使用側面按鍵 ( ) 在待機模式下，按下側面按鍵可調整按鍵音的音量。

接聽來電

收到來電時，手機會響鈴。如果能夠識別來電者，來電者的電話號碼將會顯示 (或者姓名，如果儲存在電話簿中)。

1. 要接聽來電，請打開手機。(掀蓋設定爲接聽模式時。請參閱第57 頁[功能表7.3.2]。)如果將任意鍵設定爲接聽模式(請參閱第57 頁)，則按下除左右快捷鍵之外的任意鍵，均會接聽來電。

附註

▶ 要拒接來電，無需打開手機，按住手機左側的任一側面按鍵即可。

2. 要結束通話，請合上掀蓋或按下 鍵。

附註

▶ 使用電話簿或其他功能表功能時可接聽來電。

震動模式(快速)

打開手機後，按住 ( ) 鍵可啓動震動模式。

訊號強度

透過手機LCD 螢幕上的訊號指示 ( ) 可查看訊號強度。訊號強度會不斷變化，尤其是在建築物內時。靠近窗戶可提升收訊品質。

輸入文字

使用手機按鍵可輸入英數字元。

例如：在電話簿中儲存名稱、寫訊息、建立個人問候語或在行事曆中排定事件等，都需要輸入文字。

本手機提供以下文字輸入法。

注意

▶ 部份欄位可能只允許使用一種文字輸入模式 (如電話簿欄位中的電話號碼)。

T9 模式

此模式可讓您以每個字母按一個按鍵的方式來輸入文字。鍵盤上的每個按鍵都具有多個字母。T9模式會自動將按鍵與內建字典進行比較以判斷正確的文字，因此需要按下的按鍵遠遠少於傳統 ABC 模式。這也稱爲預測文字功能。

ABC 模式

此模式可讓您輸入字母，方式爲按一下、兩下、三下或多下標記有所需字母的按鍵，直到所需字母出現爲止。

123 模式(數字模式)

以每個數字按一個按鍵的方式來鍵入數字。要在文字輸入欄位中變更爲123 模式，請按下 [#] 鍵直到顯示123 模式。

符號模式

此模式可讓您輸入特殊字元。

變更文字輸入模式

1. 在您處於允許輸入字元的欄位時，您會發現 LCD 螢幕右下角出現文字輸入模式指示。
2. 按下 [#] 以變更文字輸入模式。您可以在LCD 螢幕的右下角檢查目前所用的文字輸入模式。

使用T9 模式

T9 自動拼音輸入模式使您只需按下最少的按鍵即可輕鬆輸入文字。在您按下每個按鍵時，手機會根據內建字典開始顯示它認爲您要鍵入的字元。新增文字後，文字會發生變更，以反應字典中最可能的待選字。

注意

- 您可從功能表選項或按住 [*] 鍵來選取不同的 T9 語言。手機的預設設定爲關閉 T9 模式。

1. 處於T9 預測文字輸入模式時，按下按鍵 [2] 至 [9] 即可開始輸入文字。每個字母按一個按鍵。
   - 文字會隨鍵入的字母而變更。完整鍵入文字之前，請忽略螢幕上顯示的內容。
   - 完整鍵入文字後，如果所顯示的文字仍不正確，請按一下或多下導覽鍵以尋找其他文字選項。

   範例: 按下 [4] [6] [6] [3] 可鍵入 Good。

   按下 [4] [6] [6] [3] [下導覽鍵] 可鍵入 Home。

▶ 如果文字選項清單中沒有所需的文字，請使用ABC 模式新增該文字。

2. 輸入整個文字然後再編輯或刪除任何按鍵。

3. 按下 0 鍵輸入空格以完成每個文字輸入。

要刪除字母，按下 C 。 按住 C 鍵可連續清除字母。

注意

▶ 要退出文字輸入模式而不儲存輸入內容，請按下 。
手機會返回待機畫面。

使用ABC 模式

使用按鍵 2 至 9 入文字。

1. 按下標記有所需字母的按鍵：

▶ 按一下以輸入第一個字母

▶ 按兩下以輸入第二個字母

▶ 依此類推

2. 要插入空格，請按一下 0 鍵。要刪除字母，請按下 C 鍵。按住 C 鍵可清除整個顯示內容。

附註

▶ 請參閱下表以取得更多有關使用英、數字元鍵時可用字元的資訊。

按鍵	按順序顯示的字元	
	大寫	小寫
1	. , / ? ! - : ' " 1	. , / ? ! - : ' " 1
2	A B C 2 Ä À Á Â Ã Å Æ Ç	a b c 2 ä à á â ã å æ ç
3	D E F 3 Ë È É Ê	d e f 3 ë è é ê
4	G H I 4 Ï Ì Í Î Ğ	g h i 4 ï ì í î ğ
5	J K L 5	j k l 5
6	M N O 6 Ñ Ö Ø Ò Ó Ô Õ Œ	m n o 6 ñ ö ø ò ó ô õ œ
7	P Q R S 7 ß Ş	p q r s 7 ß ş
8	T U V 8 Ü Ù Ú Û	t u v 8 ü ù ú û
9	W X Y Z 9	w x y z 9
0	[空格鍵] 0	[空格鍵] 0

使用123(數字)模式

123 模式可讓您在一般簡訊中輸入數字(如電話號碼)。請按下與所需數字相對應的按鍵，然後再手動切換回適當的文字輸入模式。

使用符號輸入模式

符號模式 可讓您輸入各式符號或特殊字元。

要輸入符號，請按下 [*] 鍵。使用導覽鍵選取所需的符號再按[確認]鍵。

T9注音輸入模式

▶ 中文輸入法

1. **筆劃輸入法(ST):** 如何使用筆劃輸入法選取字元，當您逐一輸入個別筆劃字根後，中文字元便會顯示出來。使用 [左] 及 [右] 鍵來查看其他字元選項，並按 [OK] 加以選取。同樣地，使用 [左]、[右]、[上] 及 [下] 鍵來尋找更多不同字元。

例如) 要輸入「你好」，請順序按數字鍵 [3]、[2] 及 [3]、然後您將會看到首個字元「你」，接著按 ，然後再按 [5] 鍵選取「你」。

按鍵	筆劃
1	一
2	丨
3	丿
4	丶
5	乛
6	?
OK	選擇鍵

<筆劃表>

2. **注音輸入法 (Bopomofo):** 依照注音符號可讓您輸入您所需要的中文字。詳細的輸入方法以及鍵盤對照表， 請參考以下說明:

例如) 要輸入「必要」，請依序按數字鍵 1 、 0 ，然後「ㄅㄧ」將出現在外部編輯螢幕。因爲許多字元均具有相同的注音方式，所以您可從其中選取字元「必」(按 OK 然後再按 3)，在選取首個字元後，接著會出現其他各種字元，您可用相同方法選取「要」(按 OK 然後再按 2)。

按鍵	注音
1	ㄅㄆㄇㄈ
2 abc	ㄉㄊㄋㄌ
3 def	ㄍㄎㄏ
4 ghi	ㄐㄑㄒ
5 jkl	ㄓㄔㄕㄖ
6 mno	ㄗㄘㄙ
7 pqrs	ㄚㄛㄜㄝ
8 tuv	ㄞㄟㄠㄡ
9 wxyz	ㄢㄣㄤㄥㄦ
0	ㄧㄨ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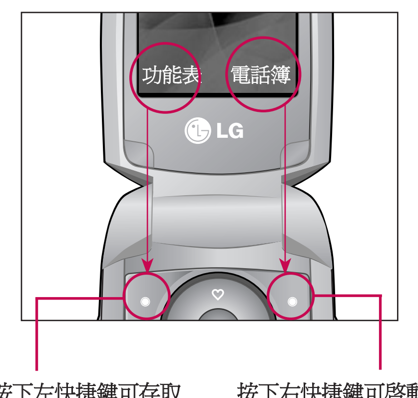
▶ 使用ABC 模式

使用按鍵 2 至 9 輸入文字。

1. 按下標記有所需字母的按鍵：
   - 按一下以輸入第一個字母
   - 按兩下以輸入第二個字母
   - 依此類推
2. 要插入空格，請按一下 0 鍵。要刪除字母，請按下 C 鍵。按住 C 鍵可清除整個顯示內容。

選擇功能與選項

您的手機提供了一組功能，可讓您自訂手機的功能操作。這些功能設定在功能表與子功能表中，可透過兩個標有 (與) 快捷鍵存取。每個功能表與子功能表可讓您檢視與變更特定功能的設定。快捷鍵的功能因操作環境而不同；每個按鍵正上方之螢幕底部的標籤會指示其目前功能。



按下左快捷鍵可存取可用功能表。

按下右快捷鍵可啓動電話簿功能。

來電功能表

本手機提供可在通話時使用的多項功能操作。要在通話時要操作這些功能，請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

通話中

通話時螢幕上顯示的功能表，不同於待機模式下顯示的預設主功能表，其中包含的選項如以下所述。

撥打第二通電話
(視網路而定)

您可以從下右快捷鍵，再取得要撥打的電話號碼，以撥打第二通電話。請按下右快捷鍵，再選取電話簿。

在兩個電話之間切換

要在兩通電話之間切換，請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轉移。

接聽來電

要在手機鈴響時接聽來電，只需按 [發話鍵]鍵即可。

通話中如有其他來電，本手機具備另外的通知功能。聽筒會發出聲音，而螢幕上則會顯示第二個電話正在等候接聽。此功能稱爲「來電等候」，僅在網路支援時才可使用。要取得如何啓用與停用此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來電等候(功能表7.3.4)。

如果已啓動來電等候，可按下按鈕保留第一通電話並接聽第二通電話 。

來電拒接

按下 鍵即可拒接來電。

靜音

在通話時按 [選項] 鍵，然後選取靜音，可使麥克風靜音。按 [取消靜音]，可取消手機靜音。

手機靜音時，來電者將聽不見您的聲音，但您仍可聽見來電者的聲音。

通話時開啓DTMF 音

要在通話時開啓DTMF 音，請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DTMF開啓。使用相同方式可關閉DTMF音。DTMF音可讓手機充分利用自動交換機。

多方通話

如果系統業者支援此功能，多方通話服務可讓您同時與多個來電者通話。僅在您擁有一通正在接聽的來電及一通保留中的通話，且這兩通電話均已接聽時，才可建立多方通話。建立多方通話後，建立該通話的一方可新增、中斷或隔離(即從多方通話中移除，但仍與您保持連接)通話。這些選項均可在「通話中」功能表中進行選擇。加入多方通話的來電者人數最多爲五人。開始多方通話後，您即可控制多方通話，並且只有您才能將來電者新增至多方通話。

撥打第二個電話

您可以在通話時撥打第二通電話。請輸入第二個電話號碼，然後按下 鍵。在第二通電話接通時，第一通電話將自動保留。按下左快捷鍵並選擇「切換」，即可在兩通電話之間切換。

建立多方通話

在通話時將其中一通電話保留，然後按下左快捷鍵並選擇多方通話/全部加入。

啓動保留中的多方通話

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多方通話/全部加入。

在多方通話時進行私人通話

要與多方通話的其中一個來電者進行私人通話，請在螢幕上顯示要與其通話的來電者號碼，並按下左快捷鍵，然後選擇多方通話/私人通話以保留所有其他來電者。

結束多方通話

要結束多方通話，請按下 鍵。按下左快捷鍵後選擇結束通話也可結束多方通話。

功能表目錄

1. 情境模式

- 1.1 震動
- 1.2 靜音
- 1.3 一般
- 1.4 戶外
- 1.5 耳機

2. 通話記錄

- 2.1 未接來電
- 2.2 已接來電
- 2.3 已撥電話
- 2.4 刪除最近通話記錄
- 2.5 通話計費
  - 2.5.1 通話時間
  - 2.5.2 通話費用
  - 2.5.3 設定
- 2.6 GPRS資訊
  - 2.6.1 傳輸時間
  - 2.6.2 傳輸資料流量

3. 工具

- 3.1 鬧鐘
- 3.2 藍芽
  - 3.2.1 我的裝置
  - 3.2.2 免持裝置
  - 3.2.3 設定
- 3.3 計算機
- 3.4 單位轉換器
- 3.5 時區設定
- 3.6 錄音機
  - 3.6.1 錄音
  - 3.6.2 檢視清單

4. 公事包

- 4.1 電話簿
  - 4.1.1 尋找
  - 4.1.2 新增
  - 4.1.3 群組
  - 4.1.4 快速撥號
  - 4.1.5 設定
  - 4.1.6 全部複製
  - 4.1.7 全部刪除
  - 4.1.8 資訊
- 4.2 行事曆
  - 4.2.1 新增
  - 4.2.2 檢視
  - 4.2.3 檢視全部
  - 4.2.4 刪除已過行程
  - 4.2.5 全部刪除
- 4.3 備忘錄

5. 訊息

5.1 新簡訊
- 5.1.1 編輯簡訊
- 5.1.2 編輯多媒體簡訊

5.2 收件匣

5.3 寄件匣

5.4 草稿

5.5 聽取語音信箱

5.6 區域廣播
- 5.6.1 讀取
- 5.6.2 標題

5.7 常用短語
- 5.7.1 常用短語
- 5.7.2 多媒體範本
- 5.7.3 個人名片

5.8 設定
- 5.8.1 一般簡訊
- 5.8.2 多媒體簡訊
- 5.8.3 語音信箱中心
- 5.8.4 區域廣播
- 5.8.5 WAP Push 簡訊

6. 照相機

6.1 照相

6.2 照在相框中

6.3 連續拍攝

6.4 相簿
- 6.4.1 全部圖片
- 6.4.2 一般圖片
- 6.4.3 相框相片
- 6.4.4 電話簿相片

6.5 設定
- 6.5.1 記憶體狀態
- 6.5.2 刪除相簿
- 6.5.3 自動儲存

7. 設定

7.1 日期和時間
- 7.1.1 日期設定
- 7.1.2 日期格式
- 7.1.3 時間設定
- 7.1.4 時間格式

7.2 手機設定
- 7.2.1 顯示設定
- 7.2.2 語言

7.3 通話設定
- 7.3.1 來電轉接
- 7.3.2 接聽模式
- 7.3.3 發送號碼
- 7.3.4 來電等候
- 7.3.5 每分鐘提示
- 7.3.6 自動重撥
- 7.3.7 線路選擇

在情境模式中，您可以根據不同的場合、環境或群組調整與自訂來電聲音。
共有五種預設情境模式：**震動**、**靜音**、**一般**、**戶外**、**耳機**。每種情境模式都可以更改。
按下「功能表」鍵（ ），然後使用導覽鍵選擇情境模式。

啓動

功能表 1.X.1

1. 情境模式清單將會顯示。
2. 在情境模式清單中，選擇至要啓動的情境模式並按下左快捷鍵選擇或「確認」鍵。
3. 然後，選擇**啓動**。

更改

功能表 1.X.2

在情境模式清單中移動至所需的情境模式。在按下左快捷鍵 或確認鍵後，選擇「**更改**」。情境模式設定選項將會開啓。請依照所需設定選項。

- **來電提示類型:** 設定來電的提示類型。
- **鈴聲類型:** 從清單中選擇所需的鈴聲類型。
- **鈴聲音量:** 設定來電的音量大小。
- **簡訊提示類型:** 設定訊息的提示類型。
- **簡訊提示音:** 選擇簡訊的提示音。
- **按鍵音:** 選擇所需的按鍵聲音。
- **按鍵音量:** 設定按鍵的音量。
- **掀蓋音:** 設定不同的掀蓋聲音。
- **確認音音量:** 選擇確認音量。
- **開/關機音量:** 設定開啓/關閉手機時所需的鈴聲音量。
- **自動接聽:** 只有在手機接上耳機或免持聽筒時，此功能才可啓用。
  - **關閉:** 手機不會自動接聽。
  - **5 秒後:** 5秒鐘後，手機將自動接聽。
  - **10 秒後:** 10秒鐘後，手機將自動接聽。

重新命名

功能表 1.X.3

您可以使用任何名稱重新命名情境模式。

1. 要變更情境模式名稱，請在情境模式清單中選擇至該情境模式，按下左快捷鍵 鍵或確認鍵，然後選擇 **重新命名**。
2. 輸入所需名稱，然後按下確認鍵或左快捷鍵 確認。

注意

▶ 震動、靜音和耳機情境模式無法重新命名。

當網路在服務區內支援來電顯示(CLI)時，才能檢查未接來電、已接來電及已撥電話記錄。

號碼及名稱(如果有的話)將與來電日期和時間一起顯示。您還可以檢視通話時間與費用。也可以檢視通話時間。

未接來電 功能表 2.1

此選項可讓您檢視最後10個未接來電。您也可以：

- 檢視號碼 (如果有的話) 然後撥打，或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爲號碼輸入新姓名，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按此號碼發送簡訊。
- 從清單中刪除來電。

已接來電 功能表 2.2

此選項可讓您檢視最後 10 個來電。您也可以：

- 檢視號碼 (如果有的話) 然後撥打，或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爲號碼輸入新姓名，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按此號碼發送簡訊。
- 從清單中刪除來電記錄。

已撥電話 功能表 2.3

此選項可讓您檢視最後 20 通撥出電話 (已撥或嘗試撥打的電話)。您也可以：

- 檢視號碼 (如果有的話) 然後撥打，或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爲號碼輸入新姓名，將其儲存在電話簿中。
- 按此號碼發送簡訊。
- 從清單中刪除已撥電話記錄。

刪除最近通話記錄 功能表 2.4

讓您刪除**未接來電**和**已接來電**清單。您可一次刪除**已撥電話**和**累計時間**清單。

通話計費 功能表 2.5

通話時間 (功能表 2.5.1)

讓您檢視來電與撥出電話的通話時間。也可以重設通話時間。您可以使用下列計時器：

- **最後通話:** 最後一通通話時間。

- **累計時間:** 自上次重設計時器後所有已撥電話和來電的通話總時間。
- **已接來電:** 來電時間。
- **已撥電話:** 撥出電話時間。
- **全部刪除:** 讓您請除所有通話的時間，方法是按下左快捷鍵 [是]。

通話費用 (功能表 2.5.2)

讓您查看最後通話、所有通話及剩餘的費用，並可重設費用。您需要有 PIN2 碼才能重設費用。

設定 (功能表 2.5.3)
(功能取決於SIM 卡)

- **通話費率:** 設定幣別與單價。請洽詢系統供應商以瞭解計費單價。要在此功能表中選取幣別或單價，您可能需要輸入PIN2碼。
- **設定話費:** 此網路服務可讓您將電話費用限制在選定的計費金額內。如果您選取**讀取**，將會顯示剩餘金額。如果您選取**更改**，則可變更金額限制。
- **自動顯示:** 此網路服務可讓您自動檢視上次通話的費用。若設定爲開啓，可以在通話結束後查看費用。

GPRS資訊 功能表 2.6

您可查詢已在GPRS網路傳送的數據量。而且，您亦可檢視上網傳輸時間。

傳輸時間 (功能表 2.6.1)

檢視**最後上網**和**累計時間**的上網時間。您也可以重設上網計時器。

傳輸資料流量 (功能表 2.6.2)

檢視已**傳送**、**已接收**、**全部**、已傳送與接收的資料量和**全部刪除**。

鬧鐘

功能表 3.1

手機共可設定5組鬧鐘時間。

1. 選取**開**，然後輸入要設定的鬧鐘時間。
2. 選取重覆期限：**一次**、**星期一 ~ 星期五**、**星期一 ~ 星期六**、**每天**。
3. 選取要設定的鬧鐘鈴聲，然後按 [確認]。
4. 輸入鬧鐘名稱，然後按 [確認]。

藍芽

功能表 3.2

藍芽啓用相容的短距離行動裝置、週邊設備及電腦，彼此之間直接以無線方式進行通訊。 這款手機支援藍芽功能，可與相容的藍芽手機、電腦應用程式等連線。

我的裝置 (功能表 3.2.1)

您可以檢視所有與藍芽手機相容的裝置。

免持裝置 (功能表 3.2.2)

您可以檢視與藍芽手機相容的免持裝置清單。

設定 (功能表 3.2.3)

您可以註冊新的藍芽相容裝置。 若您已新增裝置，輸入密碼(此密碼爲您藍芽相容裝置的設定密碼)即可搜尋該裝置。

計算機

功能表 3.3

包含標準功能，如+、﹣、x、÷：**加**、**減**、**乘**及**除**。

1. 按下數字鍵輸入數字。
2. 使用導覽鍵選取計算符號。
3. 然後輸入數字。
4. 按下 [結果]檢視結果。
5. 按下 [清除]或輸入數字以重複上述程序。
6. 要結束**計算機**，請按下 [返回]。

注意

▶ 使用 鍵清除任何數字或符號。如果按下 鍵，可輸入減號。此外，按下 鍵可輸入小數點。

單位轉換器 功能表 3.4

轉換測量單位。轉換單位類型共有4 種：**長度**、**面積**、**重量**及**體積**。

1. 您可以按 [單位] 鍵選取四種單位類型的其中一種。
2. 使用 , 選擇標準值。
3. 按下 與 選擇要轉換的單位。
4. 您可以檢視單位的轉換值。此外，您也可以按下 輸入小數。

時區設定 功能表 3.5

您可以檢視世界主要城市的時間。

1. 按 , 鍵選取該城市所屬時區。
2. 您也可以按下 [設定]把您選取的城市時間設定爲目前的時間。

錄音機 功能表 3.6

錄音機功能可容許您錄製多達10則語音記事，每則訊息最長15秒。

錄音 (功能表 3.6.1)

您可以在錄音機功能表中錄製語音備忘錄。

1. 開始錄音後，將顯示錄製中的訊息與剩餘時間。
2. 如果您要結束錄音，請按下 [儲存]。
3. 鍵入語音備忘錄標題，按下 [確認]。

檢視清單 (功能表 3.6.2)

手機將顯示語音備忘錄清單。您可以播放與刪除錄製的語音備忘錄。

電話簿 功能表 4.1

注意

▶ 在待機模式中，按下右快捷鍵 [電話簿] 可直接進入。

尋找 (功能表 4.1.1) (使用電話簿撥號)

1. 按下左快捷鍵 [選擇] 或[OK]可進入尋找。
2. 輸入您要搜尋的姓名或選擇左快捷鍵 [清單] 可檢視所有的電話簿清單。

注意

▶ 輸入要搜尋的姓名或號碼之首個字母可進行即時搜尋。

3. 如果要編輯、刪除、複製項目，請選擇 [選項]。將顯示下列功能表

▶ **編輯:** 可以使用導覽鍵編輯姓名、號碼、群組、圖像和圖片。

▶ **編輯簡訊/編輯多媒體簡訊:** 找到所要的號碼後，您可直接編輯簡訊/編輯多媒體簡訊給對方。

▶ **以藍芽傳送:** 您可以將電話簿的資料，透過藍芽傳送到與藍芽相容的裝置。

▶ **複製:** 將選取電話項目從SIM卡複製到手機或從手機複製到SIM卡。

▶ **主要號碼:** 您可以從現有用的行動電話、住家電話或公司電話中選擇一個主號碼。在設定以後，當您搜尋時會先顯示主要號碼。

▶ **刪除:** 刪除項目。

新增 (功能表 4.1.2)

使用此功能可以新增電話到電話簿。 SIM卡記憶容量會隨系統供應商而異。 您也可以將圖像儲存在 SIM 卡中。 電話簿儲存數量取決於SIM卡記憶體容量。

1. 按下左快捷鍵[選擇] 或[OK]選擇新增。
2. 選取要儲存的記憶體：**SIM卡或手機**。如果設定爲手機，則需要選擇主要號碼。

   a. 按 [選擇]以輸入姓名。

   b. 按 [確認]，然後輸入號碼。

c. 按 [確認]。

d. 按 , 可設定項目所屬群組。

e. 按 , , , 可爲項目設定名稱。接聽來電時，該名稱便會顯示在螢幕上。

群組 (功能表 4.1.3)

每個群組可以列出最多20個成員。共有7個群組清單可供設定。

- **成員清單:** 顯示選定的群組成員。
- **來電群組鈴聲設定:** 您可指定群組成員的來電鈴聲。
- **群組圖示:** 您可針對群組選取圖片。
- **新增成員:** 新增群組成員。每個群組成員不得超過20個。
- **刪除成員:** 從群組成員清單中移除成員。但是，姓名與號碼仍然會保留在電話簿中。
- **重新命名:** 變更群組名稱。

快速撥號 (功能表 4.1.4)

您可指定 2 至 9 中任一按鍵，作爲電話簿清單項目的快速撥號代碼。您可按下此鍵直接撥打電話。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 開啓電話簿。
2. 選擇**快速撥號**，然後按 [選擇]。
3. 如果您想新增快速撥號，請選取<**空白**>。然後，您可以搜尋電話簿中的姓名。
4. 選取已配置快速撥號的姓名，然後選取**更改**或**刪除**來編輯姓名。

設定 (功能表 4.1.5)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
2. 選擇設定，然後按 [選擇]。

- **記憶體設定**

  選擇**記憶體設定**，然後按 [選擇]。

  - 如果選取自選，在新增項目時，手機會要求您提供儲存位置。
  - 如果選取**SIM卡**或**手機**，手機會將項目儲存到SIM卡或手機。

▶ **尋找方式**

選取尋找方式，然後按 [選擇]。

- 如果選取自選，手機會要求您提供搜尋方式。
- 如果選取**姓名**或**號碼**，手機會依姓名或號碼搜尋項目。

▶ **檢視選項**

選擇**檢視選項**，使其反白，然後按 鍵 [選擇]。

- **只顯示姓名:** 設定僅顯示姓名的電話號碼清單。
- **電話簿相片:** 設定含有圖像與相片資訊的電話號碼清單。
- **姓名及號碼:** 以所顯示的姓名與號碼設定電話簿清單。

全部複製 (功能表 4.1.6)

您可以將項目從SIM卡記憶體複製到手機記憶體，反之亦然。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 開啓電話簿。
2. 選擇**全部複製**，然後按 [選擇] 進入此功能表。
   - ▶ **SIM卡存至手機:** 將項目從SIM卡複製到手機記憶體。
   - ▶ **手機存至SIM卡:** 將項目從手機記憶體複製到SIM卡。
3. 您可以檢視下列子功能表。
   - ▶ **保留原號碼:** 複製時，保留原始號碼。
   - ▶ **刪除原號碼:** 複製時，刪除原始號碼。

全部刪除 (功能表 4.1.7)

刪除SIM卡及手機的所有項目。此功能需要輸入安全密碼。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並選取全部刪除，然後按 [選擇]。
2. 再選取要清除的記憶體。
3. 輸入安全密碼，然後按 [確認] 或 [返回]。

資訊 (功能表 4.1.8)

▶ 特別服務號碼

使用此功能可進入網路商所提供的服務清單(若SIM卡支援的話)。

1. 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開啓電話簿，然後選取**資訊**。
2. 選擇**特別服務號碼**，然後按 [選擇]進入。
3. 可用服務名稱將會顯示。
4. 使用 與 選取服務。按 [發話鍵]。

▶ 記憶體狀態

此功能可檢視電話簿中可使用和已使用的容量。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電話簿] 開啓電話簿。按 [選擇]選取**資訊**。
2. 選擇記憶體狀態，然後按 [確認]。

▶ 本手機號碼(取決於SIM卡)

您可在SIM卡中儲存並檢查自己的號碼。

行事曆 功能表 4.2

進入此功能表，行事曆即顯示。在螢幕最上方，有日期區。另外，在螢幕底部，有圖示區(行事曆、備忘錄)。且該特定日期會用方框游標加以標示。如果在行事曆下方指示列出現該日期，則表示當日記有行程或備忘錄。此功能有助於提醒您行程或備忘錄。如您爲記事設定此項功能，手機到時將會發出鬧鈴聲。

變更年月日。

按鍵	說明
1 3	每年
* #	每月
上 下	每週
左 右	每天

在行事曆模式中，按下左快捷鍵 [選項]如下；

新增 (功能表 4.2.1)

讓您新增選定日期的行程和備忘錄。您最多可以儲存 20 則記錄。

輸入主旨再按下左快捷鍵 [確認]。在以下各部分輸入適當資訊：**時間**、**重複**和**鬧鐘**。

檢視 (功能表 4.2.2)

檢視選定日期的所有行程和備忘錄。使用 、 瀏覽記錄清單。如果您爲該記錄設定鬧鐘，將會顯示鬧鐘圖示。

如要檢視記錄的細節，請按下左快捷鍵 [選擇]。 按 [選項]可刪除、編輯選取的記事。

檢視全部 (功能表 4.2.3)

顯示您設定的所有記事。使用 、 瀏覽記錄清單。如要檢視記錄的細節，請按下左快捷鍵 [選擇]。

刪除已過行程 (功能表 4.2.4)

刪除已收到提醒的舊行程。

全部刪除 (功能表 4.2.5)

刪除所有記事。

備忘錄 功能表 4.3

1. 按下左快捷鍵 [選擇] 以選擇備忘錄。
2. 如果空白，按下左快捷鍵 [新增] 加以新增。
3. 輸入備忘事項，然後按 [確認]。

注意

▶ 如果您要變更文字輸入模式，請依序按下 。

此功能表包括SMS (簡訊服務)、MMS (多媒體簡訊服務)、語音訊息以及網路服務訊息之相關功能。

新簡訊

功能表 5.1

編輯簡訊 (功能表 5.1.1)

您可以編輯及修改簡訊訊息、檢視訊息頁數。

1. 按 [選擇]進入**訊息**功能表。
2. 如果您要編寫一個新訊息，請選取**新簡訊**。
3. 爲了使用文字輸入更加方便，請參考T9輸入法。
4. 按[插入] 可插入符號、圖片、音樂等。
5. 編寫完成後，您可以選擇 [選項]，選擇發送或是儲存，以及字體顏色、大小、對齊等。

附註

▶ 本手機支援EMS第5版，可以傳送彩色相片、音樂及文字符號等。如果對方的手機不支援此類選項，則可能無法接收對方的彩色相片、音樂或文字符號。

插入

▶ **符號:** 您可以選擇新增特定符號。

▶ **圖片:** 您可將預設圖片插入到「我的圖片」中，以供簡訊使用。

▶ **音樂:** 您可以選取喜好的音樂附加至訊息中。

▶ **常用短語:** 常用短語是預設的訊息，您可以從清單中加入適合的的常用短語。

▶ **電話簿:** 您可將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新增到通訊錄中。

▶ **個人名片:** 可儲存個人姓名、手機、公司、傳真及電子郵件。您可以將名片加入簡訊。

選項

▶ **發送:** 傳送文字訊息。

1. 輸入收信人電話號碼。
2. 按 可以增加一位收信人。
3. 您可將電話號碼新增到通訊錄中。
4. 輸入電話號碼完成後，可以按發送。

所有簡訊將自動儲存在發信箱中，即使寄送失敗。

▶ **儲存:** 將訊息儲存在草稿中。

- **字體：**您可以選擇字體的大小與風格。
- **顏色:** 選取前景與背景的**顏色**。
- **對齊:** 調整訊息內容的對齊方式為**靠左**，**置中**及**靠右**。
- **新增字典:** 新增個人常用語。僅在編輯模式為預設型(T9Abc/T9abc/T9ABC)時才會顯示此功能表。
- **T9語言輸入法:** 選取T9語言輸入法模式。
- **結束:** 如果您在輸入訊息時按**結束**，則可以結束輸入並返回訊息功能表。您所輸入的訊息將不會儲存。

編輯多媒體簡訊 (功能表 5.1.2)

輸入並編輯多媒體簡訊、檢視簡訊大小。

1. 按 [選擇]進入**訊息**功能表。
2. 如果您想傳送一個多媒體簡訊，請選取編輯多媒體簡訊。
3. 您可以選擇建立新簡訊，或選取其中一個已建立的多媒體簡訊範本。
4. 輸入文字訊息後，可以選擇插入符號、相片、圖片、音樂、語音備忘錄、常用短語。

選項

- **發送:** 將多媒體簡訊傳送至電子郵件信箱、或給多個聯絡人、設定訊息的優先順序，以及訊息的狀態報告等。

附註

- 所有簡訊將自動儲存在寄件匣中，即使寄送失敗。
- 請詢問您的服務供應商，是否提供優先順序服務。

- **預覽:** 預覽您所輸入的多媒體簡訊。
- **儲存:** 將多媒體簡訊儲存在寄件匣或作為範本。
- **增加:** 在目前的圖片之前或之後新增圖片。
- **轉到:** 移至上一張或下一張圖片。
- **刪除:** 刪除目前的圖片。
- **設定格式**
  - **設定計時器:** 設定圖片、文字、相片及聲音的定時器。

- **切換文字和圖片:** 改變訊息內的相片與文字位置。

▶ **刪除多媒體:** 可移除圖片中的圖片、音效或影片。

附註
▶ 此選項僅在存有媒體的情況下才會顯示。

▶ **新增字典:** 新增個人常用語。僅在編輯模式爲預設型(T9Abc/T9abc/T9ABC)時才會顯示此功能表。

▶ **T9 語言輸入法:** 選取T9中文輸入模式。

▶ **結束:** 返回訊息功能表。

附註
▶ 在編輯多媒體簡訊時，若讀取的圖片檔案大於15k，則至少需要15秒鐘的載入時間。在這段載入的時間內，您可以使用其他的按鍵，15秒鐘以後，便可開始編輯多媒體簡訊。

收件匣

功能表 5.2

在您收到訊息時會顯示訊息符號，表示訊息儲存於收件匣。在收件匣中，您可以根據圖示識別每則訊息。有關詳細資料，請參閱圖示說明。

圖示	圖示說明
	多媒體簡訊
	簡訊
	SIM卡訊息
	讀取多媒體簡訊
	讀取一般簡訊
	WAP Push簡訊
	通報

如果手機顯示「SIM卡無空間接受新訊息」，您必須刪除某些儲存在收件匣或寄件匣中的SIM卡訊息。如果手機顯示「無空間接受新訊息」，您要刪除每個資料庫中的一些訊息、媒體及應用程式以釋放空間。

> **SIM 訊息**
>
> SIM卡訊息指專門儲存在SIM卡中的訊息。您可將此則簡訊移到手機中。

對於已經接收的多媒體簡訊，您必須在下載與處理完成後方能閱讀。

要閱讀訊息，請按 [按鍵] 以選取其中一則訊息。

- **檢視:** 可檢視收到的訊息。
- **回覆簡訊:** 回覆寄信者。
- **轉寄:** 將選取的訊息轉寄給其他人。
- **回覆電話:** 撥打寄信者電話。
- **刪除:** 刪除此訊息資料。
- **檢視訊息:** 檢視接收的訊息之相關資訊：寄件者地址、主旨(僅限於多媒體簡訊)、訊息日期與時間、類型與、大小、優先順序與類別。
- **全部刪除:** 您可刪除所有的簡訊。

寄件匣

功能表 5.3

您可以在寄件匣中檢視已傳送與未傳送的訊息。對於已傳送的訊息， 您可以檢視傳送狀態。

檢視方法與檢視收信箱中的訊息相同。

圖示	圖示說明
[圖示]	傳送MMS成功
[圖示]	傳送MMS失敗
[圖示]	轉發MMS
[圖示]	傳送未成功SMS
[圖示]	未傳送SMS
[圖示]	轉發SMS

要使用已傳送的訊息時:

- **檢視:** 你可以檢視已發送的訊息資料。
- **轉發:** 將目前訊息轉寄給其他人。
- **刪除:** 刪除目前訊息。
- **檢視訊息:** 檢視寄件匣中訊息的相關資訊：寄件者地址、主旨(僅限於多媒體簡訊)、訊息日期與時間、類型、大小。

- **全部刪除:** 你可以刪除所有已發送的訊息資料。

草稿

功能表 5.4

使用此功能表，您可以預設多達五個最常用的多媒體簡訊。此功能表會顯示預設的多媒體簡訊清單。

您可以使用下列選項。

- **檢視:** 檢視所選的簡訊。
- **編輯:** 編輯所選的簡訊。
- **刪除:** 刪除所選的簡訊。
- **檢視訊息:** 檢視該簡訊的資訊。
- **全部刪除:** 刪除所有在資料夾內的簡訊。

聽取語音信箱

功能表 5.5

一旦選定此功能，僅需按下左快捷鍵 [確認]即可聽取語音信箱。

注意

- 當您收到語音訊息時，手機會顯示圖示並發出提示音。請向您的網路供應商諮詢以取得其服務的詳細資料，以便正確設定手機。

區域廣播

功能表 5.6

(取決於網路和您所申請的服務)

區域廣播訊息是由網路傳送給GSM 用戶的文字訊息。網路提供如天氣報導、交通新聞、稅務、醫療和股市行情等一般資訊。每類資訊均有代碼；要檢視訊息或處於非待機模式時，請按以下程序執行:

讀取 (功能表 5.6.1)

1. 如果收到區域廣播訊息並選取**讀取**以閱讀訊息，則訊息會顯示在螢幕上。您可選擇 、 或 [下一個]讀取其他訊息。
2. 此訊息將一直保留，直至收到其他訊息。

標題 (功能表 5.6.2) (取決於網路和您所申請的服務)

▶ **新增:** 您可以用暱稱將區域廣播訊息代碼新增至手機記憶體。

▶ **檢視清單:** 檢視新增的區域廣播訊息代碼。如果您按 [選項]，則可編輯與刪除新增的資訊訊息類型。

▶ **目前清單:** 您可以在現用清單中選取區域廣播訊息代碼。如果您啟動區域廣播代碼，則可以接收該代碼傳送的訊息。

常用短語

功能表 5.7

常用短語 (功能表 5.7.1)

您有六個文字範本如下：

- 請回電！
- 對不起！我遲到了，我馬上到。
- 您現在在哪裡?
- 我在路上
- 非常緊急，請速聯絡！
- 我愛你！

多媒體範本 (功能表 5.7.2)

您可以使用下列子功能表。

▶ **檢視:** 檢視多媒體範本。

▶ **修改:** 可編輯多媒體範本。

▶ **新增:** 新增多媒體範本。

▶ **編輯簡訊:** 您可編輯和傳送多媒體簡訊。

▶ **刪除:** 刪除多媒體範本。

▶ **全部刪除:** 讓您刪除所有多媒體範本。

個人名片 (功能表 5.7.3)

製作個人名片。

設定

功能表 5.8

一般簡訊 (功能表 5.8.1)

- **訊息類型**

  文字、語音、傳真、國內傳呼、X.400、ERMES

  通常訊息的類型會設爲**文字**。您可以將文字轉換爲其他格式。有關能否使用此功能，請洽詢系統商。

- **有效期:** 此網路服務可讓您設定訊息中心可以儲存文字訊息的期限。
- **傳遞報告:** 如果設定爲啓動，可以檢視訊息是否傳送成功。
- **透過同一訊息中心回覆:** 當您發送一封訊息時，這項功能可讓收信人回覆您的訊息，並將回覆費用記入您的電話帳單。
- **簡訊中心:** 如果您要傳送文字訊息，則可透過此功能表設定簡訊中心地址。

多媒體簡訊 (功能表 5.8.2)

- **優先:** 您可設定所選簡訊的優先順序。
- **有效期:** 此網路服務可讓您設定訊息中心可以儲存文字訊息的期限。
- **狀態報告:** 如果在此功能表中設定爲啓動，可以檢視訊息傳送是否成功。
- **自動下載:** 如果選取啓動，可以自動接收多媒體簡訊。如果選取關閉，您將只能接收收信箱中的通知訊息，然後您可以檢視此通知。
  如果您選取「僅限於本地網路」，手機會透過本地網路服務收到多媒體簡訊。
- **網路設定:** 相關台灣MMS網路設定資料已存在資料夾內，只需依您所使用的SIM卡選擇您的系統服務商後，啓動服務即可!
- **允許訊息類型**

  個人: 個人訊息。

  廣告: 商業訊息。

  資訊: 必要資訊。

語音信箱中心 (功能表 5.8.3)

如果您的網路系統商支援此功能，則您可以接收留言。當新的留言到達時，螢幕上會顯示符號。請向您的網路系統商洽詢他們服務的詳細資料，並依照相關資料設定語音信箱號碼。

▶ **本地中心:** 您必須輸入語音信箱號碼才可以聽取留言。

▶ **漫遊:** 如網路系統商支援漫遊服務，即使您身在國外也可以聽取留言。

區域廣播 (功能表 5.8.4)

▶ **接收**

是: 如果選取此功能，您的手機將會接收區域廣播訊息。

否: 如果選取此功能，您的手機將不再接收區域廣播訊息。

▶ **鈴聲提示**

是: 收到區域廣播訊息時，您的手機將會發出嗶聲。

否: 收到區域廣播訊息時，您的手機不會發出嗶聲。

▶ **語言**

按[開啓/關閉]可以選取所需的語言。然後訊息廣播訊息將會以您選取的語言顯示。

WAP Push 簡訊 (功能表 5.8.5)

您可利用這個選項設定是否要接收訊息。

照相機

您可以在外出時使用相機拍攝人物與事件的照片。您也可以在多媒體簡訊中傳送照片。

照相

功能表 6.1

在掀蓋開啓時照相

1. 選取「照相」，再按 。 如您要直接進入此功能表，請按住 。
2. 對焦並拍下目標的影像，然後按 。
3. 如要儲存，請按 或 。

注意

▶ 按下導覽鍵 或 可控制影像大小、亮度、顏色和變焦。

▶ **變焦 [ ]:** 您可依據解析度來設定變焦值(解析度爲(48x48)時，變焦最多可爲11倍)。

▶ **顏色 [ ]:** 共有三個設定。原色、復古、黑/白。

▶ **亮度 [ ]:** 使用上/下導覽鍵調整光源。共有 5 種光源等級：-2、-1、0、+1、+2。

▶ **定時拍攝 [ ]:** 讓您選擇延遲時間(關閉、3秒和 5秒)。手機會在指定時間後拍照。

▶ **記憶體狀態 [ ]:** 檢查可用的記憶體以便拍攝新照片。

▶ **閃光燈 [ ]:** 可讓您在暗處拍照時設定閃光燈。

▶ **解析度 [ ]:** 讓您將可讓您將相片大小設爲： (1280x960)、 (640x480)、 (320x240)、(128x160) 和電話簿 (48x48) 的其中一種。

▶ **照片品質 [ ]:** 一般、基本和細緻。

在掀蓋關閉時照相

在自拍時，您可以在外螢幕中看到自己的影像。

1. 按住 。
2. 使用 音量側鍵反白選取照相，然後按下 。
3. 對焦並拍下照片，然後按下 。 照片會自動儲存。

▶ **照相:** 啓動「照相」模式。

▶ **連續撥放:** 將相簿中的照片以幻燈片放映方式播放。

▶ **照明燈:** 啓動照明燈。

▶ **返回:** 返回上一個功能表。

照在相框中

功能表 6.2

您可以在各種背景下拍攝相片。 此外，可按下導覽鍵 或 選取相框。

附註

▶ 在此模式中，您無法變更解像度與色彩的設定。

連續拍攝

功能表 6.3

同一時間內，最多只可連續拍攝9 張相片。拍攝相片後，您可以按 檢視，也可以按 儲存相片。

附註

▶ 如果您設定的解像度為320x240，您僅能拍攝6 張相片。如果設定為128x160，可以拍攝9 張相片。

相簿

功能表 6.4

您可以檢視與傳送照片。此外，您也可以將照片設為待機圖片。

全部圖片 (功能表 6.4.1)

您可依序檢視所有照片。

一般圖片 (功能表 6.4.2)

您可以檢視除了相框與電話簿圖片外的所有相片。

相框相片 (功能表 6.4.3)

您可以檢視所有外框相片。

選項

- **相片預覽:** 螢幕上最多只可檢視9 幅縮圖。
- **編輯多媒體簡訊:** 透過MMS 訊息傳送照片。
- **以藍芽傳送:** 您可以透過藍芽傳送圖片。
- **設定為待機畫面:** 將照片設定為待機畫面。

- **播放:** 這個功能表可以讓您類似播放幻燈片的方式檢視照片。
- **刪除:** 刪除照片。
- **編輯標題:** 編輯照片標題。
- **檢視訊息:** 您可以檢視所拍攝照片的標題、大小、日期和時間等資訊。
- **保護:** 您可以在這個功能表中鎖定照片，以防止誤刪。

電話簿相片 (功能表 6.4.4)

您可以檢視所有電話簿相片。

- **設定爲待機畫面:** 將照片設定爲待機畫面。
- **播放:** 這個功能表可以讓您以自動播放幻燈片的方式檢視照片。
- **刪除:** 刪除照片。
- **編輯標題:** 編輯照片標題。
- **檢視訊息:** 您可以檢視所拍攝照片的標題、大小、日期和時間等資訊。
- **保護:** 您可以在這個功能表中鎖定照片，以防止誤刪。

設定

功能表 6.5

記憶體狀態 (功能表 6.5.1)

您可以檢查照片容量和剩餘空間。

刪除相簿 (功能表 6.5.2)

您可以刪除儲存在記憶體中的所有照片。

自動儲存 (功能表 6.5.3)

自動儲存照相機所拍攝照片。

您可根據個人喜好和使用習慣設定下列功能。

1. 在待機模式下按 [功能表]。
2. 按 直接進入**設定**。

日期和時間 功能表 7.1

設定與日期及時間有關的功能。

日期設定 (功能表 7.1.1)

可以輸入目前的日期。

日期格式 (功能表 7.1.2)

可以將日期格式設定爲日/月/年、月/日/年、年/月/日。

時間設定 (功能表 7.1.3)

輸入目前的時間。

時間格式 (功能表 7.1.4)

設定時間格式爲24小時制或12小時制。

手機設定 功能表 7.2

設定手機的畫面顯示與使用的語言。

顯示設定 (功能表 7.2.1)

▶ **待機畫面:** 在待機模式下選取待機畫面。

- 內螢幕

- 外螢幕

預設
按 或 選取作爲待機時的圖案或動畫。

我的資料匣
選取作爲待機時的圖案或動畫。

▶ **功能表風格:** 您可選擇 4 種色彩配置：簡潔風格、優雅風格、報紙風格和金屬風格配置。

▶ **問候語:** 如果選取開啓，則可編輯在待機模式中顯示的文字。

▶ **背景燈:** 設定內螢幕的背光顯示時間。

▶ **資訊:** 若選取開啓，可預覽選定功能表的目前狀態。其狀態顯示在螢幕底部。

▶ **網路名稱:** 如果設定爲「開啓」，內螢幕上會顯示網路名稱(系統服務商名稱)。

語言 (功能表 7.2.2)

您可以變更電話中的文字顯示語言。 此項變更也會影響語言輸入模式。

通話設定

功能表 7.3

您可以在設定功能表中按[選擇]來設定通話相關功能表。

來電轉接 (功能表 7.3.1)

來電轉接服務可讓您將撥入的語音電話、傳真電話和數據電話轉接到另一個號碼。詳細資訊請洽詢系統供應商。

▶ 轉接所有語音來電

無條件轉接語音電話。

▶ 忙線時轉接

線路繁忙時轉接語音電話。

▶ 無回應時轉接

無人接聽時轉接語音電話。

▶ 無網路或關機時轉接

關機或不在服務區域內時轉接語音電話。

▶ 轉接所有數據來電

無條件轉接至連接一個含電腦連線的號碼。

▶ 轉接所有傳真來電

無條件轉接至連接一個傳真的號碼。

▶ 全部取消

取消所有來電轉接服務。

子目錄

來電轉接功能表內含下列子功能。

- 啓動

啓動相關服務。

語音信箱

轉接至語音信箱。此功能未在轉接所有數據來電和轉接所有傳真來電功能表中操作。

其他號碼

輸入欲轉接號碼。

常用號碼

可檢視最近轉接的5個號碼。

- **取消**

停用相關服務。

- **檢視狀態**

檢視相關服務狀態。

接聽模式 (功能表 7.3.2)

▶ **掀蓋接聽**

如選用此功能，則只能使用翻開掀蓋方式接聽來電。

▶ **按任意鍵接聽**

如果選用此功能，則可以按 [結束/電源] 以外的按鍵接聽來電。

▶ **發話鍵接聽**

如果選用此功能，則只能以按 [發話鍵] 的方式接聽來電。

發送號碼 (功能表 7.3.3) (取決於網路和您所申請的服務)

▶ **開啓**

提供手機號碼給對方。您的手機號碼會顯示在受話者的手機上。

▶ **關閉**

不顯示您的手機號碼。

▶ **網路設定**

如選取此項目，則可以根據您撥打的線路提供手機號碼，如線路1或線路2。

來電等候 (功能表 7.3.4) (取決於網路)

▶ **啓動**

如果選取啓動，可以接聽待接來電。

▶ **取消**

如果選取取消，則無法識別待接來電。

▶ **檢視狀態**

顯示來電等候的狀態。

每分鐘提示 (功能表 7.3.5)

如果選取**開**，通話時，手機將在每分鐘發出嗶聲，用以提示您通話時間。

自動重撥 (功能表 7.3.6)

▶ **開啓**

啓用此功能時，手機會在撥號失敗後自動重撥。

▶ **關閉**

手機不會在通話失敗後自動重撥。

線路選擇 (功能表 7.3.7)

選擇所使用的已註冊之電話線路1或2。

保密設定 功能表 7.4

需要PIN碼 (功能表 7.4.1)

在此功能中，您可以設定手機在電源開啓時需要輸入SIM卡的PIN 碼。如果啓用此功能，您將需要輸入PIN碼。

1. 在保密設定功能表中選取需要PIN 碼，然後按 [選擇]。
2. 設定**開啓**或**關閉**。
3. 如果要變更此設定，則在開機時需要輸入PIN碼。
4. 如果輸入錯誤的PIN 碼超過3次，PIN碼將被鎖定。一旦PIN碼被鎖定，您需要輸入PUK碼。
5. 您最多可以輸入PUK碼10次。如果輸入錯誤的PUK碼超過10次，SIM卡將無法使用，請洽詢系統供應商。

手機鎖 (功能表 7.4.2)

使用安全密碼可避免他人擅用您的手機。如果將手機鎖定設爲**開**，每次開機時手機均會要求輸入安全密碼。如果將手機鎖定設爲「自動」，手機只會在您更換SIM 卡時才要求輸入安全密碼。

通話限制 (功能表 7.4.3)

通話限制服務能防止手機撥出或接收國際漫遊來電。此功能需要限制通話密碼。您可以檢視以下子功能表。

▶ **所有撥出電話**

限制撥出任何電話。

▶ **撥出國際電話**

限制撥出任何國際電話。

▶ **國際漫遊時撥打電話**

除原用網路外，限制撥出任何國際電話。

▶ **所有來電**

限制任何來電。

▶ **國際漫遊時來電**

漫遊時限制任何來電。

▶ **全部取消**

取消所有通話限制。

▶ **更改密碼**

變更通話限制密碼。

子目錄

• **啓動**

要求網路啓用通話限制。

• **取消**

停用選取的通話限制。

• **檢視狀態**

檢查目前通話限制狀態。

固定撥號 (功能表 7.4.4) (取決於SIM卡)

限制手機只可撥打特定的電話號碼。

這些號碼受PIN2碼保護。

▶ **啓動**

限制手機只可撥打特定的電話號碼。

▶ **取消**

停用固定撥號功能。

▶ **號碼清單**

檢視設定爲固定撥號的號碼清單。

更改密碼 (功能表 7.4.5)

PIN是個人識別號碼的縮寫，可防止他人擅用手機。

可以變更的密碼：**PIN2 碼**、**安全密碼**。

1. 如要變更安全密碼/PIN2碼，請輸入原始密碼，然後按 [確認]。
2. 輸入新的安全密碼/PIN2碼，然後加以確認。

網路設定 功能表 7.5

選取自動或手動登入的網路。通常，網路的選擇會設爲**自動**。

自動 (功能表 7.5.1)

如果選擇自動模式，手機會自動搜尋並選擇網路。選擇自動後，即使電源關閉後再重新啓動，手機也會設定爲自動。

手動 (功能表 7.5.2)

手機將尋找可用的網路清單，然後顯示在螢幕上。您可以選取所要使用的網路，但這個網路必須與您的主網路商之間有漫遊協定。如手機無法存取該選取的網路，您仍可選擇其他網路。如果關機，手機會重設爲自動。

優先 (功能表 7.5.3)

您可以設定優先登入的網路清單，手機會先嘗試登入該網路，然後再嘗試登錄到其他網路。此清單是透過手機的已知網路預定清單而建立的。

恢復原廠設定 功能表 7.6

啓用所有原廠預設值。必須輸入安全密碼才能啓用此功能。

GPRS 設定 功能表 7.7

您可以根據不同的情況設定GPRS服務。

記憶體狀態 功能表 7.8

您可以檢查手機目前的記憶體狀態。

您可存取各種WAP(無線應用程式通訊協定)服務，例如銀行、新聞、氣象預報、班機資訊。這些服務是特別爲行動電話而設計，由WAP服務提供者維護。

向系統業者或想使用其服務的服務提供者查詢是否提供WAP服務以及價格與費率等資料。服務提供者也將提供如何使用其服務之說明。

一旦連接上，便會顯示網頁。內容由服務提供商決定。輸入URL位址，您可存取任何網頁。想任何時候結束瀏覽器，請按 鍵。手機將回到待機模式。

透過WAP 瀏覽器瀏覽

您可使用手機按鍵或WAP 瀏覽器功能表瀏覽網際網路。

使用手機按鍵

瀏覽網際網路時，手機按鍵功能不同於手機模式。

按鍵	說明
	移動每行內容區域
C	回到上一頁
OK	選擇選項並確認動作

使用WAP 瀏覽器功能表

瀏覽網際網路時，有各種功能選項。

附註

▶ WAP 瀏覽器功能表可能不盡相同，視您的瀏覽器版本而定。

網際網路 功能表 8.1

首頁 (功能表 8.1.1)

連線到首頁。若啓用的上網設定中未定義首頁，通訊系統商將爲您定義一個首頁。

書籤 (功能表 8.1.2)

此功能表讓您能儲存最愛網頁的URL，以便於之後存取。

您也可建立資料夾，在每個資料夾中整理書籤。

要建立書籤

1. 按下左快捷鍵[選項]。

2. 選擇新增，然後按下「確定」鍵。

3. 輸入欲新增的URL與標題，然後按下「確定」鍵。

* ***提示:*** *使用 [1] 和 [*] 鍵輸入符號。*
若要輸入「.」，請按下 [1] 。

建立書籤後，有下列選項。

▶ **連接:** 連線至您選取的書籤。

▶ **新增:** 選擇此選項建立新書籤。

▶ **修改:** 您可以編輯URL或選定書籤的標題。

設定檔 (功能表 8.1.3)

網路設定是用來連接網際網路的網路資訊。每個網路設定都有以下的子功能表。

▶ **啓動:** 啓動選擇的網路設定。

▶ **設定:** 使用此選項爲選擇的網路設定編輯並更改WAP設定。

- **首頁:** 輸入作爲首頁的網站位址(URL)。您不需要輸入「http://」這個網址的前置字元，WAP瀏覽器會自動加入。

- **連接方式:** 設定傳送資料服務。

  1 數據
  2 GPRS

- **數據設定:** 僅在您選取數據設定作爲連接方式時才會出現。

  IP 地址: 輸入要使用的WAP網路閘道IP 位址。

  撥叫號碼: 輸入存取WAP網路閘道所需撥接的電話號碼。

  用戶名稱: 用於撥接伺服器(非WAP網路閘道)的用戶識別身份。

  密碼: 撥接伺服器(非WAP網路閘道) 識別身份所需的密碼。

  通話類型: 選取數據通話類型：類比或數位(ISDN)。

  連接速度: 數據連線 速度：9600或14400。

  閒置時限: 您需要輸入逾時時間。若超過設定時限後，將自動停用WAP導覽服務。

- **GPRS 設定:** 僅在選擇GPRS作為載送服務時，才可使用這些服務設定。

  IP 地址: 輸入您要存取之WAP網路閘道IP位址。

  APN: 輸入GPRS的APN。

  用戶名稱: APN伺服器的用戶識別身份。

  密碼: APN伺服器所需的密碼。

- **連接類型:** 連線類型選項為自選連接或固定連續，視所用的網路閘道而定。

  固定連續

  可產生較高網路流量的一種確認傳輸機制。

  自選連接

  一種非確認(無連接)服務。

  HTTP

  直接在 HTTP 中將用戶端連線到伺服器。

- **設定代理服務器**

  IP 地址: 輸入您所存取 Proxy 伺服器的 IP 位址。

  端口: 輸入 Proxy 埠。

- **DNS 設定**

  主伺服器: 輸入您所存取主要 DNS 伺服器的 IP 位址。

  次伺服器: 輸入您所存取次要 DNS 伺服器的 IP 位址。

- **安全設定:** 根據所用的網路閘道連接埠，您可以選擇開啓或關閉。

- **顯示圖片:** 選擇是否顯示WAP的圖片。

▶ **重新命名:** 可變更網路設定的名稱。

▶ **刪除:** 從清單中刪除選擇的網路設定。

▶ **新增:** 您可加入新的網路設定。

輸入網址 (功能表 8.1.4)

直接連接至想要瀏覽的網站。您需要輸入特定的網址。

暫存記憶區設定 (功能表 8.1.5)

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手機的快取記憶體中。

▶ **清除暫存記憶:** 移除儲存在快取記憶體中的所有內容。

▶ **查詢暫存記憶:** 對連線是否要透過快取記憶體的值，進行設定。

注意

▶ 快取記憶體是緩衝記憶體，用來暫時儲存資料。

網頁瀏覽記錄設定 (功能表 8.1.6)

您存取過的資訊或服務會儲存在手機的暫存記憶體中。

▶ **清除網頁瀏覽記錄:** 移除儲存在 Cookie 中的所有內容。

▶ **查詢網頁瀏覽記錄:** 檢查是否使用 Cookie。

安全機制 (功能表 8.1.7)

顯示可用憑證清單。

▶ **認證:** 您可查看儲存在手機中的授權憑證清單。

▶ **個人:** 您可查看儲存在手機中的個人憑證清單。

重新設定 (功能表8.1.8)

重設操作模式以恢復原始設定。

瀏覽器版本 (功能表 8.1.9)

顯示WAP瀏覽器版本。

服務 功能表 8.2

此功能表視SIM卡與網路服務而定。

遊戲專區

功能表 9.1

遊戲專區 (功能表 9.1.1)

在此功能表中，可以管理安裝在您手機中的 Java 應用程式。您可播放或刪除下載的應用程式，或設定連接選項。下載的應用程式將以資料夾分組。按下左快捷鍵 [選擇]開啓選取的資料夾，或啓動選定的MIDlet。使用左快捷鍵 [功能表]，有以下的功能表可以使用。

注意

▶ 下載 Java 遊戲後，請按下「確定」鍵 (OK) 將其儲存於根資料夾中。

- **新資料夾:** 建立新資料夾。
- **移動:** 將已儲存的遊戲移動到其他資料夾。
- **開始:** 啓動選定的應用程式。
- **刪除:** 刪除遊戲。
- **重新命名:** 爲遊戲重新命名。
- **訊息:** 顯示應用程式的資訊。
- **更新:** 連線到伺服器並下載已儲存遊戲的最新版本。
- **選項:** 部分 Java 應用程式可能需要進行資料連線。選取此選項來設定連線選項。
  - **允許:** 不通知立即建立連線。
  - **提示:** 在應用程式連線之前，系統將先詢問您。
  - **從不查詢:** 不允許連線。

注意

▶ 您無法移除或重新命名預先安裝的資料夾或該資料夾中的遊戲。

Java™ 是Sun Microsystems 開發的技術。
與使用標準Netscape或MS Internet Explorer 瀏覽器下載Java Applet 的方式相同，您可以使用支援 WAP 功能的手機下載Java MIDlet。 視服務供應商而定，所有以Java 開發的程式(例如：Java 遊戲)均可下載至手機並執行。一旦下載後，Java 程式可在遊戲專區功能表中檢視，您可在其中進行選擇、執行或刪除。儲存在手機的Java 程式檔案爲.JAD 和JAR格式。

附註

- JAR 檔案是Java 程式的壓縮格式；JAD 檔案是包含所有詳細資訊的說明檔案。下載前，您可以在網路上從JAD 檔案檢視所有詳細檔案說明。
- 當以標準語言(J2ME)為基礎時，並非所有Java 應用程式和目前市面上所有的手機均會相容，因為可能會為特定的手機機型使用特定的程式庫。當下載了不是專為本手冊所指的手機而開發的 Java 應用程式時，軟體可能會被封鎖或自動開啓，使您需要「重新啓動」手機。這些問題是因為不相容的應用程式所造成，並不是產品的缺陷。

注意

- 僅有J2ME(Java 2 Micro Edition)的程式可在手機環境中執行。J2SE(Java 2 Standard Edition)的程式將僅能在PC 環境中執行。

設定檔 (功能表 9.1.2)

此功能表包含與網際網路功能表相同的設定值。事實上，為了下載新的應用程式，需要具備WAP連線。

圖片

功能表 9.2

左快捷鍵 [選項]會顯示以下選項。

- **設定為待機畫面:** 目前選取的圖片可設為待機畫面。
- **編輯多媒體簡訊:** 下載的圖片可透過 MMS 傳送。
- **以藍芽傳送:** 下載的圖片可以透過藍芽傳送。

音樂

功能表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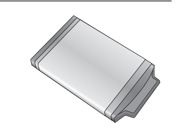
左快捷鍵 [選項]]會顯示以下選項。

- **設為鈴聲:** 以目前選取的音效設定鈴聲。
- **編輯簡訊:** 選取的音效可以透過 SMS 傳送。
- **編輯多媒體簡訊:** 選取的音效可以透過 MMS 傳送。
- **以藍芽傳送:** 選取的音效可以透過藍芽傳送。

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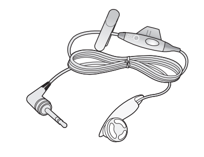
手機配有多種配件。您可依據個人需要選擇所需配件。

標準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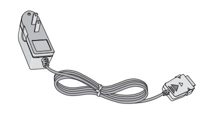
耳機

用於免持聽筒功能，
包括耳機與麥克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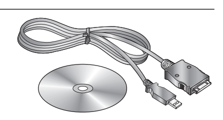
旅行充電器

您可在家中或辦公室
使用充電器充電。



數據傳輸組/光碟

您可使用數據傳輸組
連接PC進行資料傳輸。



附註

- 請務必使用原裝LG 配件。
- 不使用原裝配件可能會導致保固失效。
- 以上附件可因區域不同而有所差異，詳情可咨詢我們的區域服務商或代理商。

技術資料

一般資料

產品名稱 : S5000

系統 : GSM 900 / DCS 1800 / PCS 1900

環境溫度

最高 : +55°C (放電中)
+45°C (充電中)

最低 : -10°C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LG Electronics

Suppliers Details

Name

LG Electronics Inc

Address

LG Twin Towers 20, Yeouido-dong,
Yeongdeungpo-gu Seoul, Korea 150-721

Product Details

Product Name

E-GSM 900 / DCS 1800 / PCS 1900 Trial Band Terminal Equipment

Model Name

S5000

Trade Name

LG

CE 0700

Applicable Standards Details

R&TTE Directive 1999/5/EC

EN 301 489-01/EN 301 489-07:2002
EN 60950-1 : 2001
EN 50360/EN 50361:2001
3GPP TS 51.010-1
EN 300 328, EN 301 511, v9.0.2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The conformity to above standards is verified by 7layers and PHOENIX.

Declaration

I hereby declare under our sole responsibility that the product mentioned above to which this declaration relates complies with the above mentioned standards and Directives

Name	Issued Date
Jin Seog, Kim / Director	23. Sep. 2005

Signature of representative

LG Electronics Inc. Amsterdam Office
Veluwezoom 15, 1327 AE Almere, The Netherlands
Tel : +31 - 36- 547 - 8940, e-mail : seokim @ lge.com

MEMO